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5-009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增持公告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先生计划自2024年8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保平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2,792,27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61%,增持金额为9,999.98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李保平先生对公司稳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同时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治理、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计划自2024年8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增持公告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先生计划自2024年8月9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保平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2,792,27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61%,增持金额为9,999.98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2024年11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华”)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承担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伟,注册会计师,2008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8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文化城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3

###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董事代行董事长兼总裁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董事代行董事长兼总裁职责的议案》。鉴于王振滔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王主任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兼总裁职务,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及总裁的聘任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程序,为保证公司经营决策顺利开展及董事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共同推荐,由公司董事王晨先生代行董事长及总裁职责并开展相关工作,并代为履行公司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的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聘任新任总裁任职生效之日止。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4

###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情形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2,000万元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07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发行了中期票据25金融街MTN001,现将发行申购、配售情况公告如下: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要素		承销要素	
名称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5金融街MTN001
发行规模	100,000.00	期限	3+2年
起息日	2025年1月20日	兑付日	2026年11月20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12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120,000.00
发行利率(%)	2.45	发行价格	100/100

经核查确认,本公司未直接认购或者实际由本公司发行,但通过关联方、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5-008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融街商业地产第一期(上海融悦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报发行金融街CMBS的议案》,于2024年12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平安证券“金融街商业地产第一期5-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于2025年1月21日顺利完成金融街商业地产第一期(上海融悦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上海融悦中心CMBS”)的发行工作。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上海融悦中心CMBS实际收到的认购资金为1,600,000,000.00元,上海融悦中心CMBS募集专户中的本金金额已经达到《金融街商业地产第一期(上海融悦中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目标募集规模,上海融悦中心CMBS于2025年1月21日正式成立。

证券分级	资产支持证券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
信用评级	AAA	—
期限(亿元)	46.70	0.30
期限(亿元)(含权)	48.70	—
期限(年)	18年(3+3+3+3+3+3)	18年(3+3+3+3+3+3)
每份资产支持证券面值(元)	100	100
资产支持证券总数	467,000	300,000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2,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9,181.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27.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5,764.50万元。

(二)每股收益:-0.2370元。 (三)上年同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2.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9,181.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27.8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5,764.50万元。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5-005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以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开展套期保值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开展套期保值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5-004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以传阅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监事9名,实际参会董监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及产品、贸易业务板块主要产品的产量、实物贸易量指引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及产品、贸易业务板块主要产品的产量、实物贸易量指引为:

主要产品	2025年度产量、实物贸易量指引
铜精矿	万吨 60-66
钴精矿	万吨 10-12
钼精矿	万吨 12-15
钨精矿	万吨 0.60-0.70
萤石	万吨 0.05-0.10
镓	万吨 100-125
铟	万吨 400-460

以上生产指引是基于现有经济环境及预计经济发展趋势的判断,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供需等诸多因素,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将根据市场状况及公司业务实际对上述生产指引进行适时调整。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额度为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基金、券商资产管理产品等),额度为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担保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如下: (一)向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 公司拟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或控股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或等值外币),担保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开展套期保值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该业务中任一交易日占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根据保证金:公司衍生品交易合约签署时所需支付的保证金(或保证金+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公司衍生品交易合约已支付及已结清保证金和权利金之和(或保证金+保证金)的合计不超过(即任一时点都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或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开展套期保值型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该业务中任一交易日占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根据保证金:公司衍生品交易合约签署时所需支付的保证金(或保证金+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公司衍生品交易合约已支付及已结清保证金和权利金之和(或保证金+保证金)的合计不超过(即任一时点都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或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5-006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不包括结构性存款),公司购买的该等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额度),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不超过12个月)。

就上述事项,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购买的理财和委托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相关产品收益仍可能小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理财收益。 (一)理财和委托理财概述 (二)投资目的 (三)投资范围及额度 (四)实施方式 (五)风险控制 (六)信息披露 (七)其他事项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实现资金使用管理效益最大化。

二、投资范围及额度 本次理财或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额度)。

三、实施方式 公司拟选择高信用等级、流动性好的金融工具进行投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和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银行次级债、债券回购以及投资级及以上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银行同业业务;货币市场拆放交易、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信用支持的理财产品等。

四、风险控制 (一)信用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三)操作风险 (四)其他风险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和委托理财事项,将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将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5-008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下同)128亿元到142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下同)相比增加45.50亿元到59.50亿元,同比增加35.15%到72.12%。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4亿元到138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1.67亿元到75.67亿元,同比增加38.94%到121.40%。

3.公司2024年度业绩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系主要产品铜钴产销同比增长,叠加铜产品价格同比上升,降本增效等措施效果明显,使公司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下同)128亿元到142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下同)相比增加45.50亿元到59.50亿元,同比增加35.15%到72.12%。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4亿元到138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1.67亿元到75.67亿元,同比增加38.94%到121.40%。

3.公司2024年度业绩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系主要产品铜钴产销同比增长,叠加铜产品价格同比上升,降本增效等措施效果明显,使公司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下同)128亿元到142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下同)相比增加45.50亿元到59.50亿元,同比增加35.15%到72.12%。

2.预计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4亿元到138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1.67亿元到75.67亿元,同比增加38.94%到121.40%。

3.公司2024年度业绩同比大幅上升的原因系主要产品铜钴产销同比增长,叠加铜产品价格同比上升,降本增效等措施效果明显,使公司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效,上述融资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投资委员会及其下属的公开市场委员会、管理层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具体实施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及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拟回购A股未获回购2017年股息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给予董监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生产运营以及境内或境外外债项目基础和经营绩效,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资金成本,及时把握市场有利时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2024年度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的授权人士)在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发行事宜:

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公司债、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境外人民币债券及外币债券、永续债券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境内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

二、发行规模:本次授权范围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人民币(以发行后待偿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发行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可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三、发行利率:根据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审批情况及发行时债务融资工具的境内外市场情况,可选择人民币或外币形式的债务融资工具。 四、期限与利率:最长不超过30年,利率是一定期限利率,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利率的组合。具体期限利率、各期限利率的发行规模及利率由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根据市场状况及市场情况确定。

五、发行主体:公司境内或境外全资子公司或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以境内或境外全资子公司或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作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主体的,公司可在其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内为该等子公司或特殊目的公司提供担保(包括提供融资工具发行主体自身提供担保/或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签订协议或采用第三方增信方式。

六、募集资金用途:预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境内外项目建设,偿还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和/或投资收购等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由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七、发行方式:根据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审批情况及发行时债务融资工具的境内外市场情况,可选择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则单笔发行本金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等值外币,应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八、如发行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则单笔发行本金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等值外币,应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九、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或其他境内境外上市。

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1.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的授权人士)在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公司不时需要以及市场情况,授权其在授权有效期内行使下列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和实施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发行方式、币种、债务融资工具面值、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利率的确定方式、发行方式、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及发行日期(如适用)、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如适用)、评级安排、担保事项(如适用)、还本付息期限、转股价格、募集资金用途、具体配售安排、承销安排等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有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登记、备案等程序,签署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法律文件,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处理和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三)如监管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因应市场环境变化适时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四)应市场情况,决定和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或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的相关事宜。 (五)董事会可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授权人士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

三、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有效期 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如授权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且可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如适用),则公司董事会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后之有效期内完成相关发行工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给予董监事会增发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股息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绩效,董监事会同意授权股东大会授予董监事会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派发。在确保公司现行分红政策条件下,授权董监事会全权处理一切有关公司派发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派发2025年中期股息、季度股息及派发时间等)。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给予董监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生产运营以及境内或境外外债项目基础和经营绩效,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资金成本,及时把握市场有利时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2024年度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的授权人士)在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发行事宜:

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公司债、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境外人民币债券及外币债券、永续债券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境内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

二、发行规模:本次授权范围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人民币(以发行后待偿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发行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可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三、发行利率:根据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审批情况及发行时债务融资工具的境内外市场情况,可选择人民币或外币形式的债务融资工具。 四、期限与利率:最长不超过30年,利率是一定期限利率,也可以是多种期限利率的组合。具体期限利率、各期限利率的发行规模及利率由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根据市场状况及市场情况确定。

五、发行主体:公司境内或境外全资子公司或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以境内或境外全资子公司或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作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主体的,公司可在其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内为该等子公司或特殊目的公司提供担保(包括提供融资工具发行主体自身提供担保/或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签订协议或采用第三方增信方式。

六、募集资金用途:预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境内外项目建设,偿还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和/或投资收购等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由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确定。 七、发行方式:根据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审批情况及发行时债务融资工具的境内外市场情况,可选择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则单笔发行本金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等值外币,应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八、如发行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则单笔发行本金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等值外币,应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九、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或其他境内境外上市。

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事项 1.提请2024年度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的授权人士)在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根据公司不时需要以及市场情况,授权其在授权有效期内行使下列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和实施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合适的发行主体、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发行方式、币种、债务融资工具面值、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利率的确定方式、发行方式、发行时机、发行期限、发行及发行日期(如适用)、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如适用)、评级安排、担保事项(如适用)、还本付息期限、转股价格、募集资金用途、具体配售安排、承销安排等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就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代表公司向有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登记、备案等程序,签署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法律文件,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处理和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三)如监管政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外,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因应市场环境变化适时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四)应市场情况,决定和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或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的相关事宜。 (五)董事会可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授权人士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

三、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授权有效期 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如授权已于授权有效期内决定有关发行,且可亦在授权有效期内取得监管部门的发行批准,许可或登记(如适用),则公司董事会可在该等批准、许可或登记确认后之有效期内完成相关发行工作。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给予董监事会增发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股息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绩效,董监事会同意授权股东大会授予董监事会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派发。在确保公司现行分红政策条件下,授权董监事会全权处理一切有关公司派发2025年中期及季度股息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派发2025年中期股息、季度股息及派发时间等)。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给予董监事会增发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生产运营以及境内或境外外债项目基础和经营绩效,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资金成本,及时把握市场有利时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调整2024年度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监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含该等授权人士的授权人士)在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发行事宜:

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有关债务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公司债、A股或H股可转换债券、境外人民币债券及外币债券、永续债券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境内人民币或外币债务融资工具。

二、发行规模:本次授权范围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人民币(以发行后待偿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发行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可在授权有效期内一次或分次发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不包括结构性存款),公司购买的该等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额度),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不超过12个月)。

就上述事项,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购买的理财和委托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相关产品收益仍可能小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理财收益。 (一)理财和委托理财概述 (二)投资目的 (三)投资范围及额度 (四)实施方式 (五)风险控制 (六)信息披露 (七)其他事项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购买理财或委托理财产品,实现资金使用管理效益最大化。

二、投资范围及额度 本次理财或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未到期理财或委托理财投资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00亿元(或等值外币),前述额度内的资金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再